

淡江大學辦理人本街道規劃講習115年度預定開班時間表

114.12.24

梯次編號	課程名稱	課程班別	課程期間	上課地點	報名截止日
梯次 1	概論班	平日班	03 月 17 日 (二) 至 03 月 18 日 (三)	淡江大學 台北校區	03 月 03 日 (二)
梯次 2	實務班	假日班	05 月 23 日 (六) 至 05 月 24 日 (日)		05 月 11 日 (一)
梯次 3	概論班	假日班	08 月 22 日 (六) 至 08 月 23 日 (日)		08 月 10 日 (一)
梯次 4	實務班	平日班	10 月 13 日 (二) 至 10 月 14 日 (三)		09 月 29 日 (二)

淡江大學辦理人本街道規劃講習招生簡章

依據：

行人交通安全設施條例第4條略以：「中央主管機關掌理下列事項：...五、協助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及相關交通安全宣導與訓練。」

目的：

為推廣「人本街道」及「無障礙設計」理念，加強設計規範宣導，提高道路規劃、設計、施工及監造等之專業人員專業技術能量與執行能力，爰擬「人本街道規劃講習」作業計畫，研提相關作業機制並強化人本理念的意識，進而培養跨域的專業人員，加速推動街道的改善，共創多元共享的街道環境。

委託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受託單位：淡江大學

參訓人員資格及參訓優先順序：

- 一、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單位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景觀、建築、都市規劃等相關單位，涉及規劃、設計、施工、監造業務相關人員或經主管道路機關指派參訓人員。
- 二、直轄市、縣(市)政府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景觀、建築、都市規劃等相關單位，涉及規劃、設計、施工、監造業務相關人員或經主管道路機關指派參訓人員。
- 三、開業土木工程技師、結構工程技師、交通工程技師、建築師、各級機關(學校)之營繕工程人員或工程顧問、營造(廠)公司，從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建築工程等，涉及規劃、設計、承造、監造業務相關人員。
- 四、專科以上學校土木、交通、營建管理、建築、景觀、都市規劃或相關科系畢業，從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等，涉及規劃、設計、承造、監造業務相關人員。
- 五、相關社會福利團體之人員。

費用及講習期間：

費用：人本街道概論班-每人新台幣3,900元。人本街道實務班-每人新台幣4,680元

講習時間：平日班：每週二、三上午9時至下午5時，共計2天。

假日班：每週六、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共計2天

講習地點：

淡江大學台北校園(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99巷5號)。

聯絡電話：(02)2321-6320 傳真：(02)2321-4036

網址：<https://www.oce.tku.edu.tw>(淡江大學推廣教育處)

※本處不提供影印服務，請現場報名學員務必自行備妥資料※

教學考核：

- 一、於講習完畢並經測驗合格，方能取得講習合格資格，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核發講習結業證書，並不得補考：
 - (一)請假時數超過2小時者。
 - (二)遲到、早退超過10分鐘該節視同曠課，曠課時間超過2小時者。
 - (三)學員需親自參訓並簽到(退)，不得以圖章代替，如有代理上課或簽到(退)情事者，撤銷參訓資格，並不再受理當年度報名參訓。

二、測驗：

- (一)測驗題目自教材內出題彙整成題庫建檔後，統一由電腦系統篩選出題。
- (二)題目製作分A、B試卷並安排梅花座。
- (三)測驗時間1小時，測驗成績以70分為及格分數。
- (四)發現考試舞弊者，成績以零分計算並不得參加補考。
- (五)總成績未達70分者，得於本期課程結束日起【一年內】申請隨班補考2次為限，無需繳交補考費用，惟無故缺考或逾期者，喪失補考資格且須重新報名該班講習課程。

證書核發：

合格人員由受託單位檢附相關資料報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發結業證書。

報名手續：

- 一、填具報名表，繳交最近六個月內2寸脫帽彩色半身照片(光面紙)2張，背面正楷書寫姓名及繳交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二、(一)報名日期：即日起，額滿為止。
(二)臨櫃報名地點時間：(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99巷5號101櫃檯)
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30分至12時；下午1時至9時。
週六、週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三)各項證件如有不符第伍點規定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或受訓期間冒名頂替上課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其所有之資格認定(包括受訓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予退費。
- 三、初審核可並已完成註冊手續者，若經複審發現證件不合簡章之規定，即通知限期補件；於限期內無法補足證件者，將取消其受訓資格，並退回9成費用。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者，依據教育部103.10.17臺教高(一)字第1030145167B號令修正之「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17條：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費用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費用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學員人數不足即不開班，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員，將協調延期或退費。
- 四、對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員，如因該梯(期)學員過少時，將協調其轉班或退回學費。
- 五、課程期間若遇颱風豪雨，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台北市政府公告為主，由本處以電子郵件寄送停課暨補課通知為主，電話通知為輔並將順延之課程資訊公告於本處網站，若有未盡事宜，請洽課程承辦人。

註冊繳費方式：

- 一、學員資格經初審核可者，將另行Mail註冊通知。
- 二、繳費方式：
 - (一)親自繳交：攜帶費用親至本處繳交。
 - (二)郵寄方式：開立即期支票(抬頭：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郵寄至本處。
 - (三)匯款或轉帳：第一銀行：007，帳號：16210004528，
戶名：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以第3項方式繳費者，請將收據傳真至(02)2321-4036或連同報名表繳交。

※本處不提供影印服務，請現場報名學員務必自行備妥資料※

課程內容及時數：

「人本街道概論班」課程內容及時數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說明	課程時數
1	課務課程	一般事務性規則解說	10分鐘
2	街道空間概論	推廣人本觀念，讓參與者能夠認識到社會多元族群中的廣泛人本需求，並說明人與車的路權關係，以加強用路人之公共通行權的意識。	2小時
3	安全街道1路段設計	了解路段設計之基本精神以及路段設計之理念與設計原則、方法與應用，並解說新建道路與既有道路之設計策略與案例分析	3小時
4	安全街道2路口設計	理想的安全路口應具備的條件，以及安全的路口設計原則、既有的路口風險檢核，並以實際案例，做為在面對不同環境、條件時的參考借鑑	3小時
5	街道基盤與韌性	認識道路建設硬體元素的必要性及複雜性，以及了解共同管道在人本規劃之重要意義、如何與工程師協同作好硬體建設之銜接	3小時
6	景觀植栽設計施工維護	了解行道樹在城市景觀中扮演重要角色，學習到根據當地氣候條件、土壤類型以及週邊環境特徵等如何選擇樹種，達到提供美化環境、改善空氣品質、減輕熱島效應等功能。	2小時
7	綜合測驗暨滿意度調查	藉由自我評量方式評估每個學員吸收的狀況進而調整課程教材內容	1小時
課程總時數			14小時

「人本街道實務班」課程內容及時數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說明	課程時數
1	課務課程	一般事務性規則解說	10分鐘
2	幸福與活力街道	了解人行空間的價值、介面關係與定位，及從不同人行道寬度因應人體尺度的設計變化以及人行道的理想配置條件與滿足基本需求的配置，最終在人行道寬度不足的情況下透過設計巧思滿足使用者需求	3小時
3	路口改善設計實務	學習如何改善各類型路口以及選擇式當的配置方式，主要係提升學員在交通設計與路口改善的實務能力	2小時
4	創造有感溝通	認知民眾參與的重要性及多元方式以及民眾參與的方法論及手法，分享民眾參與的實際案例	2小時
5	彈性課程	學習完整的道路規劃設計操作流程，以及培養道路使用特性與定位的觀察能力，最後獲得基本的街道改善分析與研析的方法，進而完成一條人本街道設計案	6小時
6	綜合測驗暨滿意度調查	藉由自我評量方式評估每個學員吸收的狀況進而調整課程教材內容	1小時
課程總時數			14小時

淡江大學人本街道規劃講習班報名表

編號:

姓 名		性別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公司電話:		黏貼2吋彩色光面 照片1張, 勿超出框 線太多, 另1張以迴 紋針夾於左上角。	
E-mail			住宅電話:			
通訊地址	□□□		手機號碼:			
報名學歷	學校 科/系/碩士班 畢業					
經 歷	服務公司		部門	職稱	起 迄 期 間	年 資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現 職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報名班別	☐ 人本街道 概論 班		☐ 人本街道 實務 班		年資累計	年 月
請 擇 一 格 勾 選	☐	1.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單位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景觀、建築、都市規劃等相關單位, 涉及規劃、設計、施工、監造業務相關人員或經主管道路機關指派參訓人員。				
	☐	2.直轄市、縣(市)政府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景觀、建築、都市規劃等相關單位, 涉及規劃、設計、施工、監造業務相關人員或經主管道路機關指派參訓人員。				
	☐	3.開業土木工程技師、結構工程技師、交通工程技師、建築師、各級機關(學校)之營繕工程人員或工程顧問、營造(廠)公司, 從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建築工程等, 涉及規劃、設計、承造、監造業務相關人員。				
	☐	4.專科以上學校土木、交通、營建管理、建築、景觀、都市規劃或相關科系畢業, 從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等, 涉及規劃、設計、承造、監造業務相關人員。				
	☐	5.相關社會福利團體之人員。				
報名 注意事項	1.填具本報名表 2.報名表黏貼照片1張 3.出具現職服務單位之服務證或在職證明					
報名者簽章 (必填)			個資 聲明	※填列本表即視同本人同意所提供的資料供淡江大學教學行政用途或課程資訊提供, 本校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使用, 基於必要時, 才會將個資提供給第三方(如: 保險公司、醫療單位或警政單位等), 如需刪除資料請另行提出申請。		
欲上課日期	月 日	收據抬頭	☐ 如服務單位, 統編: _____ ☐ 個人, 不須開立 ☐ 另開抬頭, 公司名稱: _____ 統編: _____			
備 註			第2上課順位日期: 月 日中心將視需求協助安排報名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正面)	(反面)
------	------